

公司代码：600572

公司简称：康恩贝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汪洋	出差在外	蒋倩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按公司现总股本2,570,037,319股，扣除公司现回购专用账户 47,824,645股后的2,522,212,674股为基数，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04,442,534.80元（含税）。

如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恩贝	60057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金祖成	陈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568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568号
电话	0571-87774288	0571-87774828
电子信箱	jinzc@conbapharm.com	chenf@conbapharm.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行业发展现状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及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人民对医药及保健需求不断提升，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据国家药监局南方经济研究所的报告预测，2023年全国药品终端市场销售额约为2.3万亿元，同比增长6.8%，相关数据显示近年来医药市场总体保持增长态势。另一方面，为健全医药卫生体系，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我国正加速推进医改进程，医药分开、带量采购等重大改革政策陆续落地并常态化实施。在医改的持续推动下，医药行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企业创新实力不断提升，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格局正逐步形成。

2023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社会经济生活趋于常态化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我国经济总体上回升向好，各项民生保障有力有效。在医药卫生领域，国务院、国家卫健委等多部门围绕三医联动改革，共发布了数百份政策文件，继续深化各项医改举措，推动医药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最新发布的《2023年医药工业运行情况》报告显示，由于受需求大幅下降的影响，主要营业收入、利润等指标均为负增长，但各子行业走势出现分化，生物制品、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等5个子行业的经济指标出现一定下滑，中成药、中药饮片两个子行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保持正增长，部分增速达到两位数，继续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公司产品主要涵盖医药制造业的中药细分行业。中医药凝聚着中华民族绵延数千年传统文化的精华，对疾病的预防、治疗及康复具有独特优势与重要作用。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近年来，党中央和国家层面大力支持中药产业发展，相继出台了包括《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关于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等重磅文件，基本覆盖了药品从研发、生产、销售到消费使用的等各个阶段，对鼓励、支持和规范中药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围绕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中西医协同推进等8个方面细化落实方案，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国家药监局发布了《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进一步明确中药新药研制与注册管

理等相关规定，加快中药企业传承创新进程。在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下，我国中药产业稳步增长，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传承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据《2023年医药工业运行情况》显示，2023年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工业的中成药子行业营业收入5468亿元，同比增长6.5%。在研发创新方面，据米内网统计，2023年我国共有58款中药新药获批临床，23款中药新药提交注册申请，9款中药新药获批上市，数量均有明显上升。

## （二）行业相关政策法规

报告期内，国家针对医药相关多个领域发布了重磅政策，国家层面发布医药行业相关政策约200余条，省级层面发布相关政策约1400条。

2023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对医药重点工作任务做出了总体部署。其中，关于改善民生方面（医疗卫生领域）的工作任务较于2022年更加专注，2023年医疗领域的举措重点在于“提质”与“均衡”。人口老龄化和生育率也是保障基本民生和发展社会事业最不容忽视的问题，对此，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加强养老服务保障，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

2023年7月，国家卫健委、国家医保局、国家药监局等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3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为2023年全年工作明确清晰的目标。明确2023年下半年医改工作主要包括六个方面20条具体任务，涉及医保、医疗、医药三个领域。

**中医药持续传承创新：**为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2023年2月28日，国务院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进一步加大“十四五”期间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2023年4月19日，国家卫健委发布《“十四五”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的配套措施及部门分工。2023年以来，中医药行业还迎来了《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中药科学监管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等大批重磅利好政策的加持。

**医保目录常态化调整：**2023年6月，国家医保局正式发布《2023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建立了基本覆盖药品全生命周期的支付标准调整规则、进一步体现对创新的支持、优化了申报范围，并向罕见病患者、儿童等特殊人群适当倾斜。2023年12月13日，国家医保局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年）》，本次调整，共有126个药品新增进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1个药品被调出目录，谈判成功率为84.6%，平均降价61.7%。本轮调整后，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内药品总数达到3088种，其中西药1698种、中成药1390种，中药饮片仍为892种。

**药品集中采购提速扩面：**2018年以来至今，我国已开展九批药品带量采购，共纳入药品374种，集采药价平均降幅超50%。2023年药品集中采购的政策仍然集中在带量采购和配套政策方面：常态化开展集中带量采购，持续优化完善采购规则，加强药品供应保障和质量监管，规范国采接续工作，以联盟接续为主。2023年共进行两批次80种药品国家集中采购，平均降价57%，国采常态化推进。

**医保支付改革稳步推进：**2023年7月28日，国家医保局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通知明确指出，要加强医保药品目录管理，及时把符合条件的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当地医保支付范围，规范和强化民族药、医疗机构制剂和中药饮片医保准入管理。2023年是医保支付改革(DRG/DIP)第二年，医保支付改革进入快车道。国家医保局同时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的通知》，要求各级医保部门采取有效措施，鼓励符合条件的定点零售药店自愿申请开通门诊统筹服务。

###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为弱周期行业，受宏观经济变化的影响较小。随着人们经济条件与健康需求的逐步提高，以及国家持续加大对医疗卫生事业的投入，我国医药行业一直保持相对稳健的发展态势。但多年来医药行业内也存在企业数量多但规模偏小、创新能力不强、产品多但技术含量较低、总体竞争力弱等深层次结构性问题。随着医药改革不断深入和市场优胜劣汰竞争格局的形成，部分产品落后、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面临淘汰或被兼并，医药行业逐渐步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 （四）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经过逾五十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医药行业的知名企业之一，多年来位居全国制药百强及中药企业排名前列，是国家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浙江）基地示范企业。公司在现代植物药（含中成药）与特色化学药制剂和原料药等领域，实现了从种植、研发、生产到销售的全产业链覆盖，在消化系统、呼吸系统、心脑血管、泌尿系统等中国药品市场最具规模和成长性的治疗领域，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品类布局。2023年，公司位列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第55位、中国医药工业综合竞争力指数第56位、中成药企业综合竞争力第10位、中国非处方药生产企业第8位。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专注医药健康主业，主要从事药品、中药饮片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业务，坚守以中药大健康为核心业务的产业发展战略，和以全品类中药产品为主体，以特色化学药品、特色健康消费品为两翼的“一体两翼”产品业务定位。

全品类中药产品包括中成药、中药材与中药饮片、中药保健品及中药提取物等业务。中成药

板块包括中药 OTC 及中药处方药业务。其中中药 OTC 业务以消化、呼吸和泌尿系统用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康恩贝”肠炎宁系列、“金笛”复方鱼腥草系列和“前列康”普乐安系列等；中药处方药业务以心脑血管和泌尿系统等老年慢病用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天保宁”银杏叶系列、“至心研”麝香通心滴丸和“金前列康”黄莪胶囊等。中药材与中药饮片板块主要包括医院终端饮片和药材调拨业务，经营品种数量 800 余种，重点产品包括黄芪、党参、当归和浙贝母等。中药保健品板块主要包括中药保健品和其它中药健康产品业务，重点产品包括灵芝孢子粉、铁皮枫斗等。中药提取物板块主要包括银杏叶提取物等相关业务。

特色化学药板块主要包括特色化学药制剂及原料药业务。其中特色化学药制剂业务以慢阻肺抗肺纤维化、抗风湿疼痛及神经退行性疾病等中老年慢病用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金艾康”汉防己甲素片、“金康速力”乙酰半胱氨酸系列及“金康灵力”氢溴酸加兰他敏片等。特色原料药业务以抗生素原料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阿米卡星、大观霉素、阿奇霉素及克拉霉素等。

特色健康消费品板块以营养补充剂等线上业务为主，产品种类包括保健及功能性食品等，重点产品有“康恩贝”维 C 系列、蛋白粉系列、“贝贝”儿童系列及“Conbiuty”女性口服美容系列产品等。

## （二）公司经营模式

本公司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为医药工业模式。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市场预测制定年度、月度、周生产计划，并依据生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本公司及所属生产企业严格按照国家 GMP 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公司所属生产企业对原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各个生产环节执行严格的管理规定，并按要求对原辅料、包材、中间产品、成品等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最终成品的质量安全。同时，公司管理总部对所属生产企业的生产管理在技术质量、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等方面进行监督指导。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主要由本公司所属销售企业负责市场推广与销售。销售企业依据国家 GSP 管理规范要求，按销售产品的属性与客户需求的不同，采用自营为主、代理为辅的营销模式，通过专业的药品流通渠道，将公司的产品覆盖到全国大部分区域的各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及零售药店等。

在数字经济的推动下，国内药品新零售等业态发展较快，公司主动布局药品新零售市场，与国内各大医药电商平台及互联网医院建立合作关系，通过方便快捷的线上渠道，及时满足顾客的用药需求。本公司的保健及功能性食品等大健康产品业务主要采用合同委托生产的生产模式，产品销售主要通过天猫、京东等线上渠道，以及小红书、快手、抖音等新兴电商平台，以 B2C 模式销售给消费者。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1,238,241,513.01	10,931,367,569.37	10,929,964,949.51	2.81	11,274,207,36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41,063,708.95	6,913,870,956.30	6,913,851,405.56	1.84	7,200,831,038.84
营业收入	6,732,797,037.14	6,000,443,393.73	6,000,443,393.73	12.20	6,568,185,34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572,941.69	358,119,418.45	358,099,867.71	65.19	2,017,463,20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3,663,595.50	483,135,625.23	483,116,074.49	14.60	158,193,94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640,730.23	1,155,481,693.27	1,155,481,693.27	-22.23	891,226,386.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5	5.03	5.03	增加 3.42个 百分点	3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4	0.14	64.29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4	0.14	64.29	0.78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130,542,570.91	1,634,000,231.92	1,419,724,082.16	1,548,530,15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209,661.46	231,922,218.21	107,105,514.51	-31,664,45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3,613,440.26	151,816,118.14	94,748,512.31	43,485,52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97,274.21	356,127,027.45	219,393,004.46	240,223,424.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0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9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	535,777,040	20.85	0	无	0	国有法人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35,813,000	254,431,171	9.9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胡季强	-31,000,000	102,579,085	3.99	0	质押	51,000,000	境内自 然人
浙江大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45,300	36,903,000	1.44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604,887	35,355,724	1.38	0	无	0	其他
蔡辉庭	4,221,000	30,109,800	1.1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陈丽君	1,034,900	25,000,000	0.9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644,907	24,909,507	0.97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61,462	14,061,462	0.55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01,600	12,301,600	0.48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康恩贝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季强先生，与胡季强先生属一致行动人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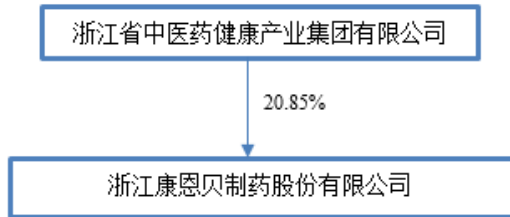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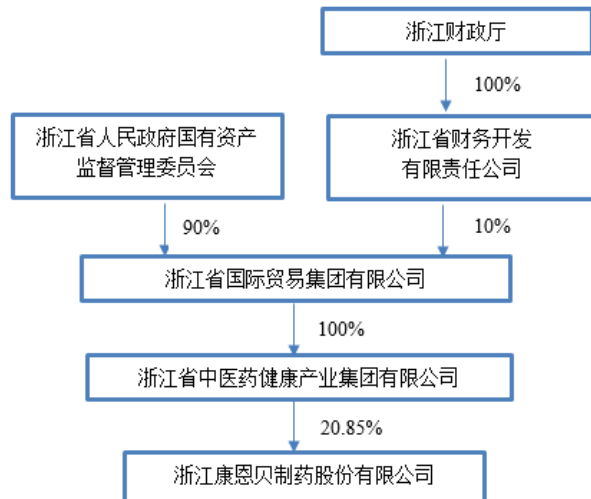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1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2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3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资产负债率 (%)	34.60	32.99	4.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53,663,595.50	483,135,625.23	14.6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92	0.78	15.64
利息保障倍数	20.98	12.93	61.71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33 亿元，同比增长 12.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2 亿元，同比增长 65.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4 亿元，同比增长 14.6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